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现就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使用及业务开展需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事项。

二、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额度的议案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提供委托贷款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使用及业务开展需要，而且有利于解决公司台面业务订单问题，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提供委托贷款。

[以下无正文]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7月4日

独立董事：杨文斌 钱小瑜 章颖薇